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内容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。

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,于 2022 年4月30日以传真、邮件或现场送达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,于 2022 年 5 月 4 日在公司 1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 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到会董事9人,分别是杨作军、杨澄宇、叶郁 郁、鲁贤、黄胜凯、徐笑淑、李根美、鲁爱民、费忠新。公司监事及 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 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杨作 军先生主持。

经审议,会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《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与温州市现代服 务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协议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:

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 上发布的《关于拟签署〈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与温州市现代服务业 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协议>暨关联交易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20).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公司独立董事李根美、鲁爱民、费忠 新对本议案讲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:关联董事杨作军先生、鲁贤 先生、黄胜凯先生、徐笑淑女士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5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四日